

臺北市政府會議紀錄

開會事由：臺北市政府交通會報112年第5次會議

開會時間：112年5月26日（星期五）上午9時

開會地點：市政大樓12樓劉銘傳廳

主持人：蔣萬安市長

紀錄：張哲領

出席單位及人員：詳簽到表

會議結論：

- 一、請公運處建立妥善的電動公車消防安全稽查機制。
- 二、本市112年1月至4月A1交通事故的死亡人數，較去年同期增加10人，其中行人違規造成事故的比例偏高，請交通局及警察局持續研擬具體改善作為，防制發生事故。例如於較多高齡者穿越的路口設置違規感應智慧號誌，自動偵測違規行為，並以聲音或資訊可變標誌（CMS）示警。
- 三、請教育局於國小以下學童學習交通安全課程，融入與家中長輩交流互動模式，有助強化年長與年幼者認知交通安全規定。例如遵照交通號誌行止、不隨意跨越中央分隔島等。
- 四、針對本市寬度8公尺以下都市計畫道路劃設標線型人行道，出現標線模糊、鋪面裂縫、不平、障礙物等缺失，請交通局及工務局會同建立橫向聯繫機制，積極盡速予以改善。
- 五、請停管處論述本市路外公有停車場設置電動車充電樁目標，應按停車格位數分級設置比例，再統計最少可設置充電樁數；另如設置充電樁需增加電力饋線，涉及道路挖掘等需求，應預先妥為協調規劃。
- 六、請捷運公司檢討捷運站內提供旅客搭乘資訊（如路線及票價圖）及指標系統（如路線方向）的清晰性、可辨識度。

散會（是日10時30分）